**合同条款响应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条款名称 | 采购文件合同条款明细 | 响应文件合同条款响应 | 响应说明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备注 | 1．“完全接受”的条款无需在本表中列出，按表下方所做“声明”执行；对于需要供应商填报的内容，以及“不能接受”或“有条件接受”的条款，则应写明该条款名称及条款明细、以及供应商所能接受的条件。  2．根据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87号令）第六十三条，若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，响应无效。  3．因表格空间有限，不足以容纳响应内容时，允许在表后进行响应，但须在表中注明引用位置。 | | | |

声明：除上表所列的合同条款外，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合同条款我方均完全接受。

供应商名称： 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 （盖章或签字）

日 期： 年 月 日